

# 113 年度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-夢的 N 次方 實踐家論壇-桃園場

## 壹、緣起

以「自發」、「互動」及「共好」為理念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的理念與目標，夢的 N 次方在全國十個分區縣市擴大點燈號召更多教師投入，並結合在地亮點老師帶領教師實作共備，藉由教師自主增能與在地深耕，促進現場教師專業成長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113 年夢的 N 次方的核心目標為「社群實踐」「數位協力」，透過持續性專業學習歷程，進而不斷提升教師專業知能與多元化成長，共學與生活的結合，透過實踐力行而彰顯全人發展。「*Teachers get support, Kids get hope*」是夢的 N 次方的初衷，為了協助教學現場活化與在地深耕，希望透過教師專業支持，號召更多支持翻轉教學的基層熱血教師，共同為孩子努力惟有教師專業才能成就每一個孩子。

茲以核心素養做為課程發展之主軸，以裨益各教育階段間的連貫以及各領域/科目間的統整，深入偏鄉捲起更多教師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啟動教師專業成長之轉輪，讓教師夢在每個有莘莘學子之處遍地開花，活化每一個教學現場，將學習的主權回歸學生，讓孩子的學習有了更多希望，讓教育現場充滿更多元創新的風貌，讓孩子的未來長出更多的可能。

期望以此研習為基礎，構築教師互相扶持與經驗分享交流的平臺，喚起更多教師專業自主學習社群的力量，充分利用社會資源，精進課程設計、教學策略與學習評量，讓孩子的學習與未來創造出更多無限的可能。

## 貳、計畫目標

- 一、透過有效教學策略與班級經營經驗分享，提供教師差異化教學方法與策略，以不斷提升自身專業知能與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二、落實在地深耕理念與模式，累積教師共備實作經驗，發展區域性教學支持系統。
- 三、藉由教師自主增能模式，促進教師自我覺知與動能，落實學教翻轉的課堂實踐。

#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。

### 肆、研習時間

113年9月28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起至下午5時止，計1日。

### 伍、研習地點

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(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成功路三段38號)。

### 陸、參加對象及錄取人數

#### 一、參加對象：

- (一)第一階段：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。
- (二)第二階段：全國中小學現職教師及師資生皆歡迎報名參加。
- (三)各組研習人員以錄取名單為準，本場研習為「實體」研習。

#### 二、研習課程分組及錄取人數表

階段	國小		國中		國中小	
班別	科目	人數	科目	人數	科目	人數
	國小國語 A	25	國中國文 A	25	國中小音樂 A	25
	國小國語 B	25	國中國文 B	25	國中小音樂 B	25
	國小國語 C	25	國中國文 C	25	國中小視覺	25
	國小國語 MAPS A	25	國中英語 A	25	國中小表演	25
	國小國語 MAPS B	25	國中英語 B	25	聽說讀寫有策略 A	25
	國小數學 A	25	國中數學 A	25	聽說讀寫有策略 B	25
	國小數學 B	25	國中數學 B	25	閱讀 SONG 讀 A	25
	國小數學 C	25	國中社會	25	閱讀 SONG 讀 B	25
	國小數學 EECC	25	國中自然	25	科技教育	25
	國小自然	25			體育	25
	國小社會 A	25				
	國小社會 B	25				
小計	12 班		9 班		10 班	
總計	31 班(775 人)					
備註	*視教室空間大小或課程規劃等綜合情況增額或減額錄取，如有人數異動將公告於夢N網站。					

## 柒、報名方式

### 一、線上報名、實體研習

- (一)一律採線上報名，相關研習資訊請上「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」瀏覽(進入 CIRN→點選「創新教學」→點選「夢的 N 次方」)，報名人員可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於上述網站或全教網查詢錄取名單。
- (二)如班別報名人數超過該班次預計名額時，依順位進行審核(詳見三、錄取原則)，順位相同者按報名序錄取。
- (三)經錄取人員須**全程參與研習課程**，倘若無故未出席者，將於全教網進行未到登錄，請於報名前自行評估是否能全程參與，以免造成研習資源浪費。

### 二、報名時間

- (一)第一階段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】報名：**(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)**
- 1.報名請上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查詢課程代碼，點研習名稱進入報名。
  - 2.報名時間自 113 年 8 月 5 日(星期一)上午 8 時起至 113 年 8 月 18 日(星期日)24 時止。
  - 3.第一階段錄取公告：於 113 年 8 月 21 日(星期三)下午 5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  - 4.課程代碼

國小		國中		國中小	
科目	代碼	科目	代碼	科目	代碼
國小國語 A	4473611	國中國文 A	4473627	國中小音樂 A	4473696
國小國語 B	4473630	國中國文 B	4473639	國中小音樂 B	4473692
國小國語 C	4473638	國中國文 C	4473643	國中小視覺	4473615
國小國語 MAPS A	4473641	國中英語 A	4473657	國中小表演	4473629
國小國語 MAPS B	4473633	國中英語 B	4473681	聽說讀寫有策略 A	4473640
國小數學 A	4473648	國中數學 A	4473690	聽說讀寫有策略 B	4473605
國小數學 B	4473653	國中數學 B	4473697	閱讀 SONG 讀 A	4473622
國小數學 C	4473660	國中社會	4473599	閱讀 SONG 讀 B	4473631
國小數學 EECC	4473616	國中自然	4473699	科技教育	4473695
國小自然	4473634			體育	4473635
國小社會 A	4473647				
國小社會 B	4473659				

(二)第二階段【夢 N 網站】報名：

- 1.請上「夢的 N 次方」網站(CIRN 國民中小學課程與教學資源整合平臺)，點選桃園場，於第二階段報名處點選網址報名。
- 2.第二階段報名僅開放尚未額滿班次，此報名錄取之學員**不核發相關研習時數**。
- 3.報名時間自 113 年 8 月 22 日(星期四)上午 10 時起至 113 年 8 月 29 日(星期四)下午 23 時止。
- 4.第二階段錄取公告：於 113 年 8 月 30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前公告錄取名單。

三、錄取原則

(一)本場次研習錄取順序如下：

1.第一階段報名錄取順序(已具備並開通全教網帳號之教師)

- (1)桃園市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依次為：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，比序階段若為同一身分別，將以報名之先後順序為錄取依據。(桃園市教師佔總錄取名額之 70%，其餘 30%依以下錄取順序縣市錄取)。
- (2)新北市現職教師，錄取順序依次為：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，比序階段若為同一身分別，將以報名之先後順序為錄取依據。
- (3)除前兩順位外，錄取順序依次為全國各縣市現職教師：正式教師、代理代課教師、實習教師等，比序階段若為同一身分別，將以報名之先後順序為錄取依據。
- (4)其他經縣市政府依實驗三法核准設立之實驗教育機構教師(本項請報名教師自行檢附相關證明)。
- (5)全教網研習狀況紅燈者，不計入以上順序，列為最後錄取順序。

2.第二階段報名錄取

- (1)不分身分別，依照報名順序錄取。
- (2)補教業者不錄取。

(二)報名人員請於錄取公告日，自行查詢錄取名單；經錄取人員須**全程**參加研習課程，錄取後研習無故未到，將影響日後報名之順序優先權。

## 捌、研習日程表

### 一、第一天：113 年 9 月 28 日（星期六）

時間	活動內容	場地	主持/講座/工作團隊
8:40-9:00	報到	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團隊
9:00-9:50	開幕 •頒實踐家代表感謝狀 •關於夢的 N 次方 •分組活動場地說明	桃園市立桃園高級中等學校	教育部國教署代表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團隊
10:00-12:0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各分組教室	夢 N 講師群
12:00-13:00	午餐	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團隊
13:00-17:00	分科實作/共備/講座		夢 N 講師群
17:00~	賦歸		

## 玖、預期效益

- 一、提升教師班級經營分組策略及教學輔導技巧。
- 二、增進各縣市教師對課程與教學輔導自我覺知，有效協助教師進行課堂實踐。
- 三、促進各縣市教師同儕共學及共享共作經驗，建構教師資源共享平臺與支持體系。

## 拾、其他說明

### 一、差假與獎勵

- （一）參加研習人員由參加者之服務單位依權責惠予公假登記。
- （二）全程參與教師依實核予 6 小時教師研習時數，無全程參與者恕不核發研習時數。

### 二、本計畫學員注意事項：

- （一）不提供學員住宿及交通接駁服務，請盡量利用大眾運輸工具。
- （二）為響應環保，減少垃圾量，請自備餐具及水杯。
- （三）請自備文具用品，並詳閱課程表中是否有自行攜帶之物品。
- （四）因研習場地停車空間有限，**不開放停車**。

### 三、桃園場聯絡窗口

電子信箱：dream.k12ea@gmail.com

夢 N 粉絲專頁訊息詢問 (或上 Facebook 搜尋：夢的 N 次方)

網址：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dreamn.official>

夢 N 官方 line@

「加入好友」ID 搜尋 @dream2015，或掃描 QR Code



拾壹、本計畫經奉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